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东城区隆福寺南坊（原隆福广场）改造项目已由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东城发改（备）[2020]9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新隆福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东城区隆福寺前街1号，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东城区隆福寺南坊（原隆福广场）改造项目-精装修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 东城区隆福寺南坊（原隆福广场）改造项目-精装修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约9000m² 合同估算价 3000 （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隆福寺前街1号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 92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隆福寺南坊精装修施工图中所有室内区域范围，含室内精装修（含地面、天花、墙面的装修，二次电气末端改造，卫生间精装修的水电、五金洁具）、室内灯光、标识；包括一层各楼座之间连廊的顶部装修及电气；包括与民航相邻的西墙装修；C座五层电梯厅门口区域的地面铺装。 招标范围不包括下列内容： 1. 神道位置B1层顶板开洞及加固，增加扶梯安装及扶梯改位（改位需评估），扶梯下端排水施工。 2. 神道位置二层连廊与扶梯的位置改造，结构加固。 3. 神道两侧设计幕墙改造的范围。 4. B座西入口一道门的改造和新建。 5. 神道天棚、新建柱子及柱子加固。 6. C座中庭增加楼板的结构板及结构加固。 7. C座南北入口结构加固、幕墙改造及新建雨棚。 8. B座地下一层至一层的扶梯改位（改位需评估），顶板封堵，原扶梯底坑回填及完成土建基层。 9. 与民航西墙封闭与幕墙衔接的部分。 10. 各层卫生间及机电管井的改造。 11. C座 南北入口一道门的改造和新建。 12. C座6号楼梯疏散门改位，新增疏散通道、风井改位。 13. 二次机电改造。 14. 与民航相邻的西墙泛光照明。

2.6 其他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 资质，近 3 年 具有已竣工精装修面积约7000m²且合同额2000万元（含）以上的公共建筑精装修项目。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注册建造师一级 （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否决性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采用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___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7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7____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____7____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____可以____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2023____年____04____月____28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3____年____05____月____05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tc.com）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tc.com）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3____年____05____月____10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
联 系 人：崔周宇
电 话：010-62091199
传 真：010-6227700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71号
联 系 人：刘丽、吴林
电 话：010-84049217
传 真：/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